

证券代码：873158

证券简称：飞马智科

主办券商：国元证券

飞马智科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任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任免基本情况

（一）任免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 2019 年 12 月 10 日审议并通过：

提名利小民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至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为止，自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本次会议召开 3 日前以信函方式通知全体董事，实际到会董事 5 人，会议由董事长蒋育翔主持。

本次任免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本次任免是否涉及董秘变动：是 否

（二）任命/免职原因

因为裴秋平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董事职务，公司拟补选利小民先生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。

（三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

利小民，男，1967 年 9 月出生，安徽繁昌人，中共党员，大学学历，高级工程师，1990 年 7 月毕业于华东冶金学院冶金机械专业。1986 年 9 月华东冶金学院冶金机械专业学习；1990 年 8 月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初轧厂机动车间技术人员；1998 年 5 月初轧厂机动车间主任助理；2001 年 1 月冷轧筹备机械组副组长；2003 年 2 月冷轧板厂

设备管理室副主任；2005年10月一钢轧总厂点检三车间、点检车间主任，点检分厂厂长；2014年12月冷轧总厂点检分厂厂长；2015年7月任冷轧总厂公司高级技术主管。2017年5月至今，马钢（合肥）钢铁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。

二、任免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（一）本次免职/任免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。

（二）任免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补选利小民先生为公司董事，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不会对公司的生产、经营带来不利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飞马智科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》

飞马智科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年12月10日